

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过氧化氢（折 27.5%）

固定床全酸性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5 月 19 日，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根据《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过氧化氢(折 27.5%)固定床全酸性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杭州市钱塘区临江街道红十五路 9936 号

建设规模：10 万吨过氧化氢（折 27.5%）

主要建设内容：对 1#双氧水装置进行升级改造，改造成为全酸性固定床工艺。本次改造仅涉及工作液后处理系统，淘汰了碱干燥流程，实现全流程无碱，新增加闪蒸除水设备，其余生产工艺均不发生变化，产能也不发生变化。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5 年 7 月委托浙江锦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 10 万吨过氧化氢（折 27.5%）固定床全酸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5 年 7 月 23 日通过了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备案（杭环钱环备[2025]25 号）。

企业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申领有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0100668020191W。本次项目建成后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对企业排污许可证进行了重新申领。

本次项目于 2025 年 7 月开始建设，于 2026 年 1 月底竣工进入调试阶段。

项目建设及调试期间未发生违法行为及环境投诉。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29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额 120 万元，占总投资 4.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验收内容为年产 10 万吨过氧化氢（折 27.5%）固定床全酸性技改项目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地址位、建设内容、原辅材料、生产工艺与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报批内容一致，不涉及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防治方面

项目运行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 W1 配制洗涤废水、W2 氧化废水、W3 萃取废水、W4 蒸发废水、白土床吹扫时的蒸汽冷凝水、洗桶废水、设备和地面清洗水、水环泵废水、冷却系统排污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

本项目厂区建有独立的雨水、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收集管网。其中：

厂区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汇入杭州电化集团雨水系统，杭州电化集团厂区雨水通过 3 个雨水排放口排入厂外水渠，厂区雨水排放口位于厂界东侧和南侧和西侧，3 个排放口均设有事故应急池，并设置有架空管道与集团公司污水站相连。

办公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汇入杭州电化集团生活污水系统，经地埋管道送至厂集团公司污水站处理后纳管。

双氧水生产废水包括配制洗涤废水、氧化废水、萃取废水、蒸发废水、白土床吹扫时的蒸汽冷凝水、洗桶废水、设备和地面清洗水、水环泵废水经装置排污口排入车间地沟，经车间隔油池隔油处理后通过地埋管道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经预处理后架空送至集团公司污水站。

（二）废气防治方面

项目投产后废气主要是装置氧化废气、氢化废气、萃取废气等。。

生产装置废气汇入废气总管后，采用低温水冷凝+膨胀冷冻+活性炭纤维吸附工艺对项目废气进行治理，处理达标尾气通过 32 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噪声防治方面

本项目的噪声来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机器设备等的运行噪声。

项目建设位于杭电化集团公司中北部，实际建设位置与环评设计一致，周边均为其他生产单位。厂区空压机、风机等安装减震装置，建有专门的空压站，并选用低噪声设备。项目所用设备为低噪声设备，并已做好设备的减振基础，布局合理，并定期进行设备的检修，防止因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等。

（四）固废防治方面

本次技改前后，双氧水 1#装置固废产生和处置情况不变。项目产生的固废包括蒸馏残液、废钯触媒、废白土、废活性炭纤维、废包装材料、废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蒸馏残液、废钯触媒、废活性炭纤维、废水处理污泥属于危险废物。

蒸馏残液、废钯触媒、废活性炭纤维、废水处理污泥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白土、废包装材料交由物资公司回收利用，生活垃圾交由园区统一收集处置。

根据调查，企业在污水处理站南侧建有危险废物暂存仓库，面积约 80m²，主要

用于贮存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危废仓库已按要求设置标识牌，地面已落实硬化及防腐防渗处理。

（五）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源项及安全和防护设施、措施建设。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已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组织领导小组，企业总经理胡卫平任组长，吴海峰任副组长，组织领导应急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应急救援办公室，单位的日常应急工作由应急救援办公室主管负责。

双氧水成品罐区均设置符合要求的围堰，配备了废水导排系统；工作区储罐区均设置了低围堰；其余碳酸钾等危化品位于杭电化集团公司仓库内。

厂区事故应急池依托杭州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厂区设有一个有效容积约为 800m³、500m³、500m³ 的 3 个事故应急池，满足事故应急需要。

此外，公司本项目实施期间对《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了更新，并已报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备案（备案号：330114-2026-009-M），综上，企业已严格落实上述风险防控措施，项目环境风险是可控的。

（2）规范排污口、监测设施

本技改项目共设置 1 个废气排放口，已进行规范化建设，废气排放口设置有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控系统，主要监测因子为非甲烷总烃，并于环保部门联网。

厂区废水通过集团公司污水总排口纳管，集团公司总排口设置有明渠段，按规范设置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监测因子为 COD、pH、流量，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3）日常环保管理

公司定期对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进行日常检修维护，建立了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帐，并按要求进行记录。公司已制定了危废管理制度及台账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如下：

（一）废水

由监测结果可知，根据监测结果，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杭电化集团总排口废水 pH 值、悬浮物、石油类、总磷、总氮、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硫化物、二甲苯、可吸附有机卤素指标达到环评设定的杭电化集团公司污水处理站出水

标准要求。

（二）废气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双氧水装置碳纤维吸附装置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甲苯达到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的二级排放标准；氨、硫化氢达到《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中规定的排放限值；恶臭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规定的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氨、硫化氢、苯、二甲苯、三甲苯排放速率达到项目排污许可证核定值。

根据监测结果，双氧水厂区厂界外苯、甲苯、二甲苯、三甲苯达到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氨、硫化氢达到《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三甲苯无组织排放达到项目排污许可证核定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噪声

由于双氧水公司东、南、西侧均为电化集团其他子公司，且距离集团厂界均较远，故不再设置噪声厂界监测点。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北侧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四）总量

根据项目登记表分析：“本次技改项目相应执行标准也不发生变化，不涉及污染物总量变化和污染物治理措施变化”。

根据实际监测结果，厂区各污染物排放口指标达到环评及排污许可证确定的排放标准值，故污染物总量符合评估结果，不发生变化。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废水经处理后纳管排放，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污染物监测结果及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应的标准限值要求，对环境的影响符合环评预测。

六、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过氧化氢（折27.5%）固定床全酸性技改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已按照环评及批复

的要求建成，基本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各主要污染物指标达到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不存在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完善附图附件；
2. 加强现场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 按照危险废物暂存要求进一步优化暂存设施，完善标识标签及台账记录。

八、验收组人员

详见会议签到表。

何伟 李健 马宣

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9日



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过氧化氢（折 27.5%）固定床酸性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信息
组长	王平	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	副总	13685796070	312801198509150235
专家	王平	浙江生态环... 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	副总	13757163680	31280219810505828
	王平	浙江生态环... 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	副总	15057156860	64400119710729291x
	王平	浙江生态环... 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	副总	18038122290	33041919820231214
	王平	浙江生态环... 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	副总	15068820737	31242619870914885x
其他人员	王平	杭州名鑫双氧水有限公司	环保员	15758268967	330523199812260014